

# 輔仁大學 110 學年度中等學校及國民小學師資合流培育甄選簡章

## 重要日程

- 簡章公告：110 年 8 月 2 日（星期一）
- 報名期間：110 年 9 月 22 日（星期三）至 9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6 時止
- 資料繳交期間：110 年 9 月 22 日（星期三）至 9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6 時止
- 錄取放榜：110 年 10 月 1 日（星期五）（網路公告錄取名單）

## 規定事項

### 壹、甄選資格

符合下述條件之一者，始得申請報名。

- 一、錄取本校中等學校教育學程之師資生，且具備本校培育中等學校之國民中學各任教學科、領域專長資格者。
- 二、錄取本校國民小學教育學程之師資生，且符合本校培育中等學校之國民中學各任教學科、領域專長培育學系所者。

### 貳、錄取名額

110 學年度中等學程師資生修習中小學校師資合流培育課程名額為 5 名，國小學程師資生修習中小學校師資合流培育課程名額為 10 名。

### 參、甄選報名

欲申請修習中小學校師資合流培育課程者，應於 110 年 9 月 22 日（星期三）至 9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6 時止，繳交下列表件至本校師資培育中心，始完成報名程序。

- 一、申請表件 1 式 2 份（1 份正本，1 份複印本，表件請至本校師資培育中心「最新消息」網頁下載）。
  - （一）申請表。
  - （二）申請報告書：個人自我介紹、申請理由及未來學習規劃。
- 二、國小學程師資生申請中小合流培育者，碩士生另附大學畢業證書影本、博士生另附大學及碩士畢業證書影本。

### 肆、甄選項目、成績計算方式及錄取規定

- 一、項目：書面審查，佔總成績 100%。
- 二、成績計算方式：總成績滿分為 100 分，依書面審查成績高低錄取。
- 三、錄取規定：總成績未達 80 分者，不予錄取。

## 伍、錄取名單公告

110年10月1日（星期五），採網路公告方式公告於師資培育中心網站。

## 陸、其他注意事項

若有未盡事宜或修正事項，請見師資培育中心網頁最新公告(<http://www.cte.fju.edu.tw>)。